附件4

2021年度温州市鹿城区面向社会和面向退役士兵

公开招聘区属国有企业工作人员考试笔试考生防疫须知

为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确保广大考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平稳做好考试工作，根据防控办有关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及其他疫情防控有关规定，现将2021年鹿城区面向社会和面向退役士兵公开招聘区属国有企业工作人员考试考生疫情防控要求告知如下：

一、考生应提前做好各项防疫准备

（一）考生应提前申请“温州防疫码”（可通过手机微信搜索小程序“温州防疫码”）。考前不去国（境）外和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以及人员密集场所等。鉴于近期疫情防控形势，建议考生在当地应接尽接新冠病毒疫苗。

（二）疫情形势复杂多变，建议考生考前14天内尽量在考点当地，避免流动，非必要不聚集。对于刻意隐瞒病情或者不如实报告发热史、旅行史和接触史以及在考试疫情防控中拒不配合的考生，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理。

二、考生应服从现场疫情防控管理

考前，考生凭准考证、身份证、“温州防疫码”和核酸检测报告，从规定通道，经相关检测后进入考点。考中，应服从相应的防疫处置。考后，应及时有序离开考场。在考点时，只能在设定的考试相关区域内活动。

（一）按实际参加首科考试日计算，考前28天内入境人员和考前21天内来自国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不得参加考试。

1. 所有考生进入考点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温州防疫码”绿码绿勾，且显示“可通行”；

2.提供本人当天实际参加的首场考试前48小时内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报告；

3.现场测温37.3℃以下（允许间隔2-3分钟再测一次）。高于 37.3℃的，应提供当天实际参加的首场考试前24小时内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报告，进入备用隔离考场参考。

（三）考试时出现发热、咳嗽等相关症状或发现有与疫情相关的可疑情况，经调查，无流行病学史的受控转移至备用隔离考场考试，有流行病学史或不能坚持考试的受控转送定点医疗机构排查。

三、其他注意事项

（一）考生打印准考证时，须同时打印“承诺书”，于考试当天提交。

（二）考生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在考点门口入场时，要提前戴好口罩，主动出示准考证、身份证、“温州防疫码”以及核酸检测报告。

（三）考生从进入到离开考点期间，须全程规范佩戴好口罩（查验身份除外）。不扎堆、不聚集聊天，保持社交距离1米以上，有序入场和离场，入考场时统一进行手消处理。

（四）在备用隔离考场考试的考生，应在当场次考试结束后12小时内，到定点医院排查。

（五）受疫情影响，考点学校禁止外来车辆入内，请考生尽量选择出租车、自行车或公共交通出行，途中做好个人防护。入场防疫检测需要一定时间，务必于考前1个小时到达考点、考前30分钟到达考场教室门口，逾期不能入场、耽误考试时间的责任自负。

（六）本须知内容可根据疫情防控形势适时调整。

注：流行病学史，是指在规定受控的时限内，有国（境）外和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以及“密接史”。规定受控的时限，包括集中隔离、居家观察、社区监测（限定活动场所）的时间，届时具体天数要求，按政府防疫管理部门的规定执行。